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
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2-2023 年度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五四评优工作的通知

各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学校立德树人理念，扎实推动共青团改革攻坚，经校团委研究决定，开展 2023 年上海交通大学“五四评优”工作，在我校学生和青年教职医务员工中选树典型，更好地激励和引导全校青年立志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青春才智。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委员会（以下简称“电院团委”）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现将评选表彰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评选类别和对象

（一）优秀团员

1. 具有上海交通大学学籍的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全日制在读学生；

2. 年龄不超过28岁（即 1995 年 5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共青团员（包括保留团籍的党员）；

3. 2023 年春季入学、春季毕业及团组织关系不在我校的学生团员不纳入评比范围。

（二）优秀团干部

1. 具有上海交通大学学籍的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的全日制在读学生，且在我校各级团组织中任职；

2. 年龄超过28周岁的团干部必须是中共党员或中共预备党员；

3. 优秀团干部和优秀团员不可同时申请；

4. 2023 年春季入学、春季毕业及团组织关系不在我校的学生团干部不纳入评比范围。

二、 评选原则

1. 坚持民主推荐，确保程序公平。切实加强通知与宣传，确保评选工作有广泛的覆盖面和宣传度，确保评选程序公平、公正、公开；

2. 严格评选标准，突出实绩实效。坚持以成绩、贡献、效果等作为衡量标准，确保拟推荐对象有突出事迹，体现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3. “优秀团干部”候选人由个人申报、各年级组、办公室和学生组织推荐组成，学院考量工作表现，学习成绩等因素择优选拔以差额

的形式组织答辩，确定最终获评名单。

三、评选条件

（一）优秀团员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 自觉遵守团的章程。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履行团员各项义务，按要求参与“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

3. 学习成绩优良。遵守校纪校规，无违规违纪行为。学习勤奋、成绩优良，**2022** 年 **3** 月**-2023** 年 **3** 月期间无课程考试不及格，积极参与社会实践和公益志愿活动；

4. 积极参与团课学习，如“青年大学习”网上系列主题团课。具体要求**2022年18-31期+2023年1-2期学习率 80%及以上。(青年大学习学习率可以在附件中查询后台数据，若为22级新生分流前在生医工托管的同学后台记录学习率低于80%但实际学习率达标，可在问卷中以上传截图的形式进行证明，其他同学严格按照后台数据进行筛选)**

注：原则上应从上一年度团员评议为“优秀”的同学中产生。

（二）优秀团干部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 自觉遵守团的章程。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履行团员各项义务，按要求参与“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

3. 学习成绩优良。遵守校纪校规，无违规违纪行为。学习勤奋、成绩优良，**2022**年**3**月**-2023**年**3**月期间无课程考试不及格，积极参与社会实践和公益志愿活动；

4. 工作能力过硬。在团内担任职务，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在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校园文体等活动中起积极带头作用。热爱团的岗位，认真执行上级团组织作出的指示和决议，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在团的岗位上取得一定业绩；

5. 工作作风优良。关心团员青年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竭诚服务团员青年，正确维护团员青年的利益，在团员青年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和号召力；

6. 积极参与团课学习，如“青年大学习”网上系列主题团课。具体要求**2022年18-31期+2023年1-2期学习率80%及以上。(青年大学习学习率可以在附件中查询后台数据，若为22级新生分流前在生医工托管的同学后台记录学习率低于80%但实际学习率达标，可在问卷中以上传截图的形式进行证明，其他同学严格按照后台数据进行筛选)**

注：原则上应从上一年度团员评议为“优秀”的同学中产生。

四、操作办法

1. 通知传达

各团支书应及时将通知下发班级成员。申请人需在**2023**年**3**月**21**日**18:00**前登录申请网站填写相关信息。

2. 自主申报（3 月 19 日至 3 月 21 日 18:00）

申请人登录https://ssc.sjtu.edu.cn/f/1cd35569，如实填写《2022-2023学年上海交通大学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申报表》。

表中的“个人陈述”可包括科创比赛、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学生工作、文体活动、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等项目，突出个人所长即可。（重复提交的情况下以最后一次提交信息为准）

申请人在表中所填内容的有效期均为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

逾期申报，将不予受理。

3. 资格初审

自主申报结束后，电院团委将成立五四评优资格审核工作组，通过资格初审的优秀团干部申请人，将于 3 月 23 日进行答辩，具体时间地点后续通知，请申请人保持手机畅通。**初审通过的优秀团员候选人名单**将在电院团委官方网站（https://www.seiee.sjtu.edu.cn/xsgz_tzgg_txgz.html）进行为期2天的公示（3月24日至3月25日）。若进入优秀团干部答辩但未获评优秀团干部的

团员直接获评优秀团员;若未进入优秀团干部答辩但符合申报优秀团员要求的团员将自动转为优秀团员候选人。

公示期结束后，电院团委将于 3 月 25 日晚将各支部优秀团员申请人名单及名额分配表以邮件形式通知各团支部书记。

4. 民主投票（3 月 25 日至 3 月 26 日）

各班级必须召开班会对候选人进行差额选举，到场人数需达到支部内团员数的三分之二，如若确实存在不可抗拒的原因无法召开班会，请团支书联系班级思政老师出具相关证明，否则选举无效。

（1）每位候选人需在班会上进行 3 至 5 分钟个人陈述并展示自己“青年大学习”系列网上主题团课学习记录。若某班级仅有 1 位候选人，该候选人仍需要进行个人陈述，团支书仍然需要组织班级同学进行民主投票，如该候选人得票未超参会人员半数，则不能当选，名额退回。

（2）若班级申请人数目大于名额，则在个人陈述和民主投票的前提下，根据票数从高到低进行选取。

（3）民主投票会议结束后，请各团支部书记指导拟推荐人尽快填写在线表单。

5. 材料提交（3 月 25 日至 3 月 27 日 20:00 前）

进行民主投票会议后，材料提交阶段由各团支部书记指导支部内选举出的拟推荐人于 **3** 月 **27** 日 **20:00** 前，填写一门式线上平台表单 https://ssc.sjtu.edu.cn/f/0b731a04。**注意，逾期未提交材料将取消评优资**

格，名额收回。

各团支部书记于**3**月**27**日**20:00** 前提交至少 100 字会议记录、民主投票结果以及民主投票会议截图至https://ssc.sjtu.edu.cn/f/aac46740。**迟交或缺交班级会议记录，会议截图，及投票结果视为自动放弃本支部评优资格。**

6.学院公示

学院将在院团委网站对最终获评名单进行公示，时间另行通知。

五、注意事项

1.凡申报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的同学，在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期间的各项考试中不允许有不及格科目（双学位课程、辅修课程、选修课除外）。

2.若进入优干面试但未获评优秀团干部的团员直接获评优秀团员；若未进入优秀团干部面试但符合申报优秀团员要求的团员将自动转为优秀团员候选人。

3.申请人填写的自主申报表可多次提交，重复提交的情况下以最后一次提交信息为准，但尽量不要多次提交。拟推荐人填写的一门式线上平台表单仅可提交一次。

4.各团支部务必高度重视本次评选工作，严格按照时间和各项要求，扎实有效地落实。

特此通知。

联系人：

杨昀樵　yangyunqiao@sjtu.edu.cn

周凌枫　zhoulingfeng@sjtu.edu.cn

普布泽仁 pbzr@sjtu.edu.cn

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

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